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1500)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一、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二、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4
三、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1
6、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2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9
8、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32
9、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34
10、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非表决事项）	35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有关要求，特制订本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秘书处，负责会议的组织和相关会务工作；

二、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股东或其代理人请准时到达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五、本次会议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向大会秘书处登记。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进行自我介绍。每一位股东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大会主持人可以拒绝回答与大会内容或与公司无关的问题。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内请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请勿吸烟、大声喧哗。

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上午9:30
- 2、现场会议地点：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1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主持人：董事长顾萃
- 5、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含授权代表）、董事、监事、高管、律师

二、现场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主持人介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律师以及其他人员的到会情况。
- 3、推举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 4、审议下列议案：
 - （1）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审议《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另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非表决事项）
- 5、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讨论、提问和咨询并审议。
- 6、股东进行书面投票表决。
- 7、统计现场投票表决情况。
- 8、宣布休会、统计表决情况（包括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
- 9、宣布表决结果。
- 10、宣读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11、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2、签署会议文件。

1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国内宏观经济缓步复苏，出口市场需求逐渐恢复，同时受益于汽车产销量及保有量的增长及原材料价格、海运费回落，中国轮胎行业迎来稳定增长态势。

通用股份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坚持创新引领，持续推进国际化、智能化、绿色化产业升级；稳步推进品牌力提升及出海战略布局，不断优化渠道结构、产品结构和运营管理，企业盈利能力及国际竞争力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64 亿元，同比增加 22.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 亿元，同比增加 1175.49%。

1、加速全球化布局，助推国际市场竞争力

公司深耕“5X 战略计划”，紧抓“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机遇，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不断加速国际化布局，成功打造了中国、泰国、柬埔寨三大生产基地。

报告期内，公司泰国工厂产销两旺，依托高性能、高品质、绿色安全的产品和贴近市场服务的竞争优势，订单持续处于供不应求状态；柬埔寨工厂自 5 月 22 日正式开业以来，产能不断加速放量，力争 2024 年全面达产，打造新的盈利增长点。公司坚持“本土化”战略，加强当地人才的招聘和培育，加强本土供应链的建设和发展，进一步实现融合发展。随着和全球头部客户的深入战略合作，公司泰国二期项目、柬埔寨二期项目陆续动工开建，两大基地产业聚链成势，不断释放新活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推动新海外生产基地的选址建设，充分满足全球客户的市场需求，同时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国际竞争力。

全球化布局的深化打造，将助力于公司加速成长为出口国家众多、出口区域覆盖全面的民族轮胎品牌之一。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23 轮胎之星*国际化发展成果奖”。

2、深化产品技术创新，引领市场新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引擎，深化研究院建设，坚持以用户为中心，强化市场洞察及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切实将产品与路况、载荷等使用条件、应用场景相结合，将用户需求有效转化为研发的功能特性，广泛应用有限元分析、仿真设计、PLM 系统等先进研发工具，大力开展“五新”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针对用户痛点开展技术攻关、提质增效。

新材料方面，多维碳材料率先应用于全钢胎中，重点改善轮胎静态力学性能，降低滚动阻力；采用国际先进水平杜仲胶配方技术的第二代产品 XR290Y 轮胎系列实现迭代升级，工艺更加稳定，有效解决长距离行驶耐磨与生热高的痛点；碳纳米管创新应用于全钢矿山胎，撕裂强度和耐磨性能同比提升 20% 以上，使用效果深受市场认可。

卡客车胎方面，进一步巩固矿山胎、承载胎领先优势，同时围绕新能源重卡自重大、轮胎磨损快、注重能耗等特性，推出的 ET21 系列轮胎，通过结构、配方、材料等全面优化升级，有效解决运输路途中油耗高、不耐磨等问题。

乘用车胎方面，全新推出的千里马 GA8，专为中高端轿车打造，在保证杰出的静音舒适性的同时提供卓越湿地操控性、抓地力，赋予用户更舒适的驾乘体验；千里马 CHP8 城市 SUV 轮胎，采用全新花纹块排列和沟槽设计，有效提高轮胎抓地力与操控稳定性，同时显著降低轮胎在高速行驶时的噪音。新一代静音棉抗扎胎，在行业率先采用专利技术，搭配量身定制的聚氨酯海绵抑制空腔噪音，实现扎钉快速自动修补，为新能源汽车用户提供高安全性保障。同时，公司 17 寸及以上大尺寸高毛利产品占比快速提升，不断提升销售溢价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4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83 项，位居中国轮胎行业前列。

3、海外市场渠道倍增，实现发展新突破

公司坚持顶层设计，把握发展机遇，及时优化内外贸渠道结构，加速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格局，被评为江苏省“内外贸一体化试点企业”。公司在国际化方面大力贯彻“123 策略”，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依托泰国、柬埔寨两大生产基地行业领先优势，主攻美国、欧洲、东南亚三大市场，加速全球营销网络布局和新产品、新业务的开发，纵深与全球一流客户的战略合作。

公司泰国生产基地通过多年的市场验证，海外客户对工厂的现场精益管理

和稳定的产品品质予以高度认可，具备了比肩国际品牌的优质口碑，知名度不断提升。同时通过引进国际化人才、设立本土办事处、深化营销服务等方式，深入了解市场特点与需求，提供精准、个性化服务，精耕细分市场，增强客户满意度及忠诚度。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了多家欧美、东南亚等地大型进口商、贸易商，营销网络覆盖得到了进一步增强，海外市场销售实现持续增长。

随着海外市场消费降级，依托海外双基地，公司产品性价比和服务竞争力凸显，将为公司扩大国际市场占有率提供优势，进一步抢占全球市场份额。

4、品牌营销赋能市场，持续提升品牌价值

依托于核心技术与产品的迭代与创新，公司坚持品牌定位，持续完善品牌矩阵。通过加大国内、国外门店建设、展会及司机见面会、路演活动、短视频等新媒体宣传，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与知名度。

2023年初，公司携手国内经销商和终端门店在全国召开“新春开门红”营销会议100余场，在多重激励政策支持和优质产品的加持下激发渠道势能。二季度公司在重点省份陆续召开“驰骋千里，为战而来”新品推广会，赋能终端，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更贴近、更专业的产品和服务。三季度公司开启“飞马汇”金秋试驾之旅，“七夕胎爱你就购”营销活动，同时发起公益行活动，为留守儿童送上关爱和温暖。国际市场方面，参加美国 SEMA、上海、越南、巴拿马等国际轮胎展会，以高新前沿科技亮相世界舞台，增强营销活动和媒体宣传，依托海外双基地优势不断提高品牌国际知名度和头部客户的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再度荣获“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中国轮胎十大影响力品牌”、“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以及第五届“一带一路”百国印记短视频大赛一等奖，公司“智能制造”被央视财经、央视超级生产线报道，企业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5、深度推进智改数转，强化端到端成本管控

公司响应国家“工业4.0”规划及双碳战略，拥抱“智改数转”，打造制造柔性化、决策智能化、产品个性化的智能工厂，通过加快智能制造及数字化转型，实现工厂“人效、品效、能效”的三大提升，轮胎产品的动平衡、均匀性及一致性得到进一步提升。同时借鉴国内半钢胎工厂“黑灯车间”和全钢胎“5G碳云智能工厂”的成功经验，打造柬埔寨轮胎智能化样板工厂，实现经营管控能力增强，塑造发展新优势。报告期内，获评“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江苏省五星级

上云企业”。

2023年，公司导入质量体系能力提升专项项目，深化精益生产管控能力和过程质量能力提升。围绕持续打造“三个一”精品工程，开展“千条万条无废次品”和“质量信得过班组”等活动，实施 QAD 专项检查和多层次攻关改进，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并再次荣获“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优秀质量管理成果奖”。

成本方面，推进端到端降本工程，推行从研发、采购、制造到销售过程的聚量、归一，推动“平台化、通用化、组件化”，实现规格聚焦、快速切换和产业链布局优化，形成 PK 机制，逐步提升产品毛利率。

二、对 2024 年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好轮胎、通用造”的价值理念，抢抓“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机遇，围绕“让每一条轮胎成为精品”的使命，大力推进“5X 战略计划”，力争 2030 年内实现国内外 5 大生产基地，5 大研发中心，500 家战略渠道商、5000 家核心门店，以及 5000 万条以上的产能规模。

公司将继续坚持“诚信、感恩、创新、卓越”的核心价值观，深耕轮胎主业，致力于成为绿色安全轮胎细分市场的引领者。同时，全面贯彻“持续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发展理念，积极拥抱“碳中和”、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坚持绿色低碳、高端制造和可持续发展，着重构建“自主创新、自主品牌、自主资本”型企业，推动公司“国际化、智能化、绿色化”的高质量发展，加快落实“打造三项工程、锤炼五种能力”，持续高水平科技创新和精益化生产，与合作伙伴构建产业链的全局优化配置，实现行业领先的数字化智能工厂赋能，助力轮胎工业升级，向全球用户提供更安全、更绿色、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加速实现“百亿通用”战略目标，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民族轮胎企业。

（二）工作计划

1、全球化布局升级，推进“5X”基地建设

公司立足全球，围绕“5X 战略计划”推进，大力实施国际化、多元化、协同化发展战略，从基地建设、品牌建设、渠道赋能、研发创新、产能释放等多个领域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4年，公司泰国、柬埔寨工厂将继续通过优化产业链、价值链资源整合，提升高毛利产品结构占比和仓储物流能力，实现产能最大化和效益最大化。公司将加速推进泰国二期、柬埔寨二期新增项目建设，加速产能的扩产上量，进一步巩固海化布局的行业领先优势。同时，适时推进新海外基地的选址和建设，随着新项目的持续落地，为国际化进程注入新动力的同时提升自身抗风险能力。国内，加速推进600万条半钢技改项目和10万条OTR技改项目建设，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中、泰、柬三大生产基地将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为全球用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推动公司经营规模、盈利能力的稳健提升，争做一带一路上的“千里马”。

2、聚焦定位，打造“千里马”品牌工程

公司将进一步聚焦品牌定位，打造品牌价值体系，实现各品类与细分市场的精准对接，提升品牌差异化竞争力和场景化表现力，增强消费者认知。

2024年，公司将继续以产品力驱动品牌力提升，通过全钢胎、半钢胎、工程胎新品的规划与上市，抢占全球中高端市场份额；进一步升级品牌国际化形象，创新品牌营销策略，加大终端品牌店建设，推进营销活动常态化，整合国内外媒体资源，充分利用国际展会、司机见面会及国内外短视频平台、社媒推广等多元化传播渠道，赋能经销商、零售商激活终端市场，强化粉丝运营，探索创新模式，寻找销量突破点，探索跨界合作模式，提高消费者粘性。同时，持续推进社会公益等活动，提升品牌美誉度。

3、以人为本，打造国际化人才梯队

围绕全球化布局，继续实施“千里马人才计划”。2024年，公司将加大引进具有国际化视野的轮胎研发、智能制造、营销及管理专业化人才，同时积极发挥“千里马商学院”作用，构建“特训营”和“专项班”，加速培养符合企业战略及业务发展的精益工程师、营销工程师、研发工程师、质量工程师等人才，推动干部员工向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转变，并进一步提升海外基地的人员“本地化”占比，持续推动人才梯队的专业化、年轻化、国际化。

2024年，围绕激发组织活力，公司将重点推进目标管理和绩效管理，从而打造一支学习力、创新力、凝聚力的特色核心队伍，实现上下同欲、使命必达，支撑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4、专注差异化战略，激发研发创新动能

公司将继续坚持前瞻性的战略布局，聚焦品类推动自主创新，以市场洞察为指引，秉承差异化设计理念，实施集成化产品开发，大力开展新材料与新技术的研发应用，重点攻坚前沿项目，切实解决用户痛点。

另一方面，持续完善高附加值产品线，加大低滚阻、低油耗、低噪音的新能源绿色轮胎研发、高端导向轮产品研发和低生热、高耐磨、高性价比的非公路型轮胎研发、二次法承载型轮胎开发，不断提升产品综合竞争能力。面对蓬勃发展的新能源汽车行业，持续推进新能源特色产品 EV 和 ET 系列的开发与迭代，引领市场潮流，助力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实现。

5、加大营销能力建设，深挖海外市场潜力

2024 年，公司将依托泰国、柬埔寨海外双基地优势，进一步加大国际化营销网络布局，增设美国、欧洲销售分公司，扩充海外办事处，巩固与全球当地大型进口商、零售商的合作，加快新市场、新客户的开发，推进扁平化销售，减少销售环节，实现销售利润最大化；针对不同目标市场需求，提供多样化、个性定制化的轮胎产品和贴近式服务，深挖客户需求，增加产品附加值，持续保障订单大于生产，进一步提升销售盈利空间。

国内替换市场方面，推进全国部分经销商的合资运营模式及核心经销商的深度赋能，围绕渠道倍增、产品组合、品牌活动推广及提升物流配送能力等方面重点推进，持续打造样板。配套方面，继续聚焦中高端主机厂，通过前置研发和完善服务机制，巩固和提升业务合作，同时以特色化产品拓展新能源车企，加快布局。

6、深入推进精益生产，提升智造+质造能力

公司通过“数智化变革”，布局高端智造，不断提高整体生产效率和品质。2024 年，将进一步总结和优化国内半钢“黑灯车间”和全钢 5G 碳云智能工厂的成功经验，提升海外生产基地的数智化、信息化优势，实现高效、精准、绿色的智能制造，积极开展上下游产业链的多元化合作，加快打造新质生产力。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让每一条轮胎成为精品”的使命，进一步完善和强化产品开发流程和体系，从研发端的产品设计质量控制到制造现场的精益生产、市场端的服务管理，通过对海内外生产基地的体系运营提升专项项目推进，强化质量标准考核、提升过程管控能力，提升员工精益改善能力，同时持续开

展“千条万条无废次品”、“质量信得过班组”、“QC 小组”等活动，确保产品品质领先的市场竞争力。

在成本方面，继续推进端到端成本管控，构建“平台化、归一化、标准化、通用化、组件化”，注重以客户为中心的流程优化重构与管理方式变革，通过抓源头、抓过程，抓协同，不断消除浪费、优化流程、提升效率，提升企业运营能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国际贸易壁垒增加的风险

近年来，橡胶轮胎产业面临着全球制造业产能过剩、逆全球化趋势抬头等问题的困扰，国际关系更加复杂。美国、欧洲、巴西、印尼等国家和地区陆续对我国轮胎出口实施了相关贸易保护政策。2022 年 9 月 6 日，美国商务部启动了对泰国乘用车和轻卡车轮胎反倾销调查的第一次年度行政复审，此次复审终裁已于 2024 年 1 月公布，公司子公司通用橡胶泰国适用 4.52% 的终裁税率。

同时，公司柬埔寨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2024 年将全面达产，公司将通过海外双基地的精准定位和资源互补，以及降本增效等措施进一步增强公司应对国际贸易摩擦能力。未来公司将加快推进 5X 战略计划布局，通过主动开拓新的市场和营销网络布局，贴近市场服务，同时加快海外其他国家生产基地的选址建设，继续提高国际竞争力，规避贸易保护政策对公司出口业务的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外轮胎生产企业众多，我国轮胎行业产业集中度还不高，全球轮胎市场竞争激烈。其中，中低端轮胎产能过剩，产品同质化严重，技术水平有待提高，而中高端轮胎产品紧缺，有较大发展空间，我国轮胎产业在与国际品牌竞争中亟需持续做优做强。公司将加速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推进自主品牌建设，科技创新、智能制造和全球布局，通过国际化市场渠道开拓、产品结构优化，精益管理深化，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更好应对国内外市场竞争和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轮胎生产的原材料主要由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炭黑、钢丝帘线等构成。天然橡胶作为轮胎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其价格受国际经济状况、自然条件、贸易、汇率、资本等多重因素影响，其他轮胎大宗原材料受行业政策、用电成本等诸多因素影响价格上升，各类原材料价格波动短期内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构成

不利影响。公司将重点关注原材料的行情变动，通过长约合同锁定和实施及时采购等策略，力争实现在低价时加量采购，同时继续保持好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努力降低采购成本。

4、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若汇率发生较大波动，会对公司外销收入、以外币结算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币资产与外币负债等方面造成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利润。公司将密切关注外汇行情变动，并通过调整与上下游企业的结算条件及采取远期结汇、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方式，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5、质押风险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57,320,290 股，其中质押股份 525,72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9.98%，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7%；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00 股，其中质押股份 19,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9.17%，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红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周海江、顾萃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96,423,058 股；其中共质押本公司股份 544,72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8.22%，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措施积极应对风险。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照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与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主持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

有效地完成了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工
作。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为己任，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汇报如下，请各位监事审议。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4、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3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对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

8、2023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9、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充分发挥监督权力，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规范运作，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经营风险的原则，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的检查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确认公证天业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各定期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3、检查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都能在董事会的指导下有效执行，并做到切实保护各股东的利益。

4、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管理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法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5、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依法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交易过程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6、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订合理，适合当前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实际情况，较为全面的反映了公司经营活动的内部控制情况，未发现在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三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一、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 (%)
资产总计	11,282,262,677.58	9,194,064,885.70	22.71
负债总计	5,728,667,957.64	4,883,999,855.40	1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6,186,344.27	4,302,761,261.61	28.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3,594,719.94	4,310,065,030.30	28.85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 (%)
营业收入	5,064,441,734.66	4,120,473,825.71	22.91
营业利润	205,353,136.83	6,995,622.31	2,835.45
利润总额	207,470,618.54	10,815,004.43	181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349,807.35	16,962,045.90	1,175.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75,659.91	169,390,244.01	42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232,396.79	-499,798,076.14	9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462,654.13	531,973,926.35	1.22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1	1,300.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1	1,3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01	1,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8	0.40	增加 3.7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78	-0.17	增加 3.95 个百分点

公司 2023 年度详细财务数据，请参阅《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以及《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0,928,470.00 元。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6 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总股本为 1,589,490,73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9,011,481.16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1.14%。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23 年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若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有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调整情况。

二、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和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六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4号）核准，公司本次实际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2,528,735股，发行价格为3.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7,999,997.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4,604,743.8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03,395,253.95元。截至2023年3月1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3月14日出具的苏公W[2023]B01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根据经证监会审核的发行申请文件及本次向特定对象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1,003,395,253.95元用于柬埔寨高性能子午胎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共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29010188000309431	10,533,017.9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山支行	487178943440	5,891,011.3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山支行	10651501040019175	300,116.5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金边分行	6008000100000767219	3,094,876.9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 公司金边分行	00100001101266810	10,934,719.60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30,753,742.3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一）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由于“柬埔寨高性能子午胎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用轮胎科技（柬埔寨）有限公司，因此也与中国工商银行金边分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金边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进行了投入。2023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16,327,338.34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暂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在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并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将本次募集资金的境内银行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收回金额	理财收益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1,250.00	2023-04-06	2023-04-28	1,250.00	1.05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1,250.00	2023-04-06	2023-04-27	1,250.00	2.86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3,740.00	2023-04-10	2023-04-27	3,740.00	6.76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3,760.00	2023-04-10	2023-04-28	3,760.00	2.60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4,900.00	2023-05-04	2023-05-30	4,900.00	4.89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5,100.00	2023-05-04	2023-05-31	5,100.00	15.09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5,100.00	2023-06-02	2023-06-30	5,100.00	5.48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4,900.00	2023-06-02	2023-06-29	4,900.00	13.77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4,900.00	2023-07-05	2023-07-28	4,900.00	11.30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5,100.00	2023-07-05	2023-07-31	5,100.00	4.7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2,450.00	2023-08-02	2023-08-25	2,450.00	5.54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2,450.00	2023-08-02	2023-08-24	2,450.00	1.85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 存款 2023 年第 16 期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0,000.00	2023-04-14	2023-05-14	20,000.00	46.67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 存款 2023 年第 20 期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0,000.00	2023-05-19	2023-06-19	20,000.00	46.67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收回金额	理财收益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24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3-06-21	2023-07-21	15,000.00	30.86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30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7-28	2023-8-28	5,000.00	11.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港下支行	对公双利丰、假日丰存款协议	单位通知存款	12,150.00	2023-4-4	2023-4-12	12,150.00	4.1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0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通用股份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通用股份募集资金202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通用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 1:

2023 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253.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500.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500.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柬埔寨高性能子午胎项目	否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77,247.09	77,247.09	-2,752.91	96.56%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1,800.00	20,253.40	20,253.40	20,253.40	20,253.4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1,800.00	100,253.40	100,253.40	97,500.49	97,500.49	-2,752.91	97.25%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结合海外市场旺盛需求, 公司大力推进项目建设,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 2024 年 12 月提前至 2024 年 6 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3 月 23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6,327,338.34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详见公司 2023-015 号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1982年，2013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更名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较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020年11月，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证天业共有合伙人58人，注册会计师334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42人。

2023年度，公证天业会计师实现总收入（经审计）30,171.48万元，审计业务收入24,627.1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580.35万元，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62家，涉及行业主要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6,311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号的通知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需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警告的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的情形。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12 名从业人员受到警告的行政处罚各 1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人员性质	姓名	执业资格	是否从事过 证券业务	是否 兼职	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	沈岩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	薛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2000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 年 12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通用股份(601500)、航亚科技 (688510)、贝斯特(30058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公司拟聘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岩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沈岩	2021 年 2 月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	法尔胜 2016 年至 2019 年年报审计项目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公司拟聘任签字注册会计师朱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薛敏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

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93.8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3.80 万元）。考虑到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在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范围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预计 2024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3 年度无重大变化，具体费用金额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原则与公证天业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合同。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2023 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的薪酬方案如下：

一、2023 年度薪酬情况

（一）董事（非独立董事）薪酬：

序号	姓名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职务	备注
1	顾 萃	2,470,087.00	董事长	-
2	龚新度	--	董事	红豆集团领取薪酬
3	王竹倩	--	董事	红豆集团领取薪酬
4	程金元	1,475,982.00	董事、总经理	-
	合计	3,946,069.00		-

（二）独立董事薪酬：

2023 年度各独立董事津贴 65,000 元/人（税前）。

二、2024 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任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2024 年度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4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为 6.50 万元（税前）。

2、非独立董事薪酬

2024 年度，公司将根据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在其 2023 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考核评定的结果，确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四）管理机构

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并定期对执行情况进

行检查、监督；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负责。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2023 年度监事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的薪酬方案如下：

一、2023 年度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职务	备注
1	王晓军	--	监事会主席	红豆集团领取薪酬
2	陈千里	261,283.90	监事	-
3	蒋中一	277,908.00	监事	
	合计	539,191.90		

二、2024 年度薪酬方案

1、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2、未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请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审议，谢谢！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作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和独立的原则，以勤勉的态度忠实地履行职责。及时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时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认真审查各项议案，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及兼职情况

窦红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3 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长聘教授。2019 年 6 月至今任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本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和 5 次股东大会。本人依法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结合自身专业知识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意见。出席会议的基本情况见下表：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窦红静	14	14	0	0	否	5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议共 7 次。均亲自出席会议，没有委托或缺席情况。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由本人召集并主持，审议通过议案 1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7 日	关于提名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2、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6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6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3 日	关于终止公司安庆轮胎项目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3 年经营计划部署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4 日	关于投资 130 万条高性能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6 日	关于投资泰国高性能子午胎扩建项目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关于投资 600 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技改项目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关于终止公司包头轮胎项目的议案

（三）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已于 2023 年度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本人将在 2024 年开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相关工作。

（四）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

上述会议本人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认为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认真履行相关职责，认真阅读了公司在 2023 年度披露的定期报告，及时与公司审计部和财务部进行了沟通，了解公司审计和财务工作情况。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通过列席股东大会等方式，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并主动关注监管部门、市场机构、媒体和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评价，帮助在履行职责时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到公司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我们工作的情况

2023 年，本人通过现场参加会议和实地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法人治理结构，财务往来，日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现金管理等事项，并查阅有关资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独立、客观、公正的行使表决权，促使董事会的决策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召开相关会议前，本人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认真审阅会议文件，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针对实际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建设性意见。通过会议、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公司相关人员积极配合，在相关会议前及时传递议案及相关材料，充分保证了本人的知情权；及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征求意见并听取建议。同时，本人时刻关注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积极评估这些变化对公司的潜在影响，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与关联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的经营行为，这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

广大投资者公开、透明地披露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性、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外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并且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无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依据相关规定及要求，定期编制及报送上市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统计表。2023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通过核查，本人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等均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期间，勤勉尽责，专业水准和人员素质较高，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如期完成了对本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出具的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六）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聘任流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考核、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3 年，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我认为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等相关机构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的规定。

（八）公司股东及承诺履行情况

经审查，公司及相关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形成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

目前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实施，相关制度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和完善，发挥着应有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广大股东特别是中

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定职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决策和监督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窦红静

2024年5月16日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作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和独立的原则，以勤勉的态度忠实地履行职责。及时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时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认真审查各项议案，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及兼职情况

成荣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江苏中证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曾任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本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和 5 次股东大会。本人依法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结合自身专业知识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意见。出席会议的基本情况见下表：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窦红静	14	14	0	0	否	5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共 8 次。均亲自出席会议，没有委托或缺席情况。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由本人召集并主持，审议通过议案 16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7 日	1、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1、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8、关于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本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7 日	1、关于提名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3、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本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4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1、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10月16日	1、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	-------------	--

（三）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已于2023年度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本人将在2024年开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相关工作。

（四）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

本人会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必要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办工作人员等进行预沟通，就拟审议事项进行询问、补充了解信息等。在深入了解议案情况的基础上，本人对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的所有事项作出客观决策，经审慎考虑后均投出赞成票，未出现投反对票或者弃权票的情形。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为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在公司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中，本人积极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相关业务状况进行沟通，在公司年度审计、审计机构评价及选聘、内审工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关于年度报告相关工作，本人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了沟通会议，沟通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年审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是否发现重大问题进行了询问，包括本年度公司及所处行业主要变化和风险应对化解情况、上年审计风险点、应对措施及公司整改措施等事项，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密切联系，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2023年年度和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互动交流，听取中小股东诉求，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到公司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我们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现场参加会议和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实地现场考察，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提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

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高度重视与我们独立董事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对于会议组织、议案资料报送、实地考察调研等，公司均能做到合规、合理安排与组织，并在事前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对于关心的问题，能够安排熟悉相关工作的专业人员进行解答，为本人履职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公司实际需求为出发点，关联交易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定价政策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且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信息的披露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切实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和监督，无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未发现公司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在不

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将本次募集资金的境内银行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本人对上述议案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意见，本人认为：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审阅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满足《公司章程》关于聘任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条件。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聘任期间，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及时完成约定的审计业务。公司的续聘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六）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合法规范；相关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管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本人对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监高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激励均按有关规定执行，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进行监督及发表意见。经审慎判断，本人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中长期激励约束

机制，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及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量了公司盈利水平、现金流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分红标准清晰明确，符合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相关政策，体现了公司对股东合理投资回报的重视，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八）公司股东及承诺履行情况

经审查，公司及相关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通过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认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参与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和评价工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了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义务。我密切关注公司治理运作和经营决策，与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促进了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2024 年，我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成荣光

2024年5月16日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作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和独立的原则，以勤勉的态度忠实地履行职责。及时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时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认真审查各项议案，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及兼职情况

杨海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九三学社社员。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董事局董事，高级合伙人，为无锡市第四、五届滨湖区政协委员、常委，大成诉讼争议解决委员会理事，滨湖区律协金融证券委员会主任。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本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和 5 次股东大会。本人依法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结合自身专业知识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意见。出席会议的基本情况见下表：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	------------	--------	--------	------	---------------	----------

窦红静	14	14	0	0	否	5
-----	----	----	---	---	---	---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共 7 次。均亲自出席会议，没有委托或缺席情况。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由本人召集并主持，审议通过议案 16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7 日	1、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1、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8、关于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本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4 项，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1、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6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

（三）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已于 2023 年度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本人将在 2024 年开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相关工作。

（四）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

2023 年，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监管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所有议案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各项议案均投票同意，无异议情况。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并持续关注年报审计程序实施、初步审计意见及财务报告信息；积极助推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发挥应有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积极出席股东大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保持良好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并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七）到公司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我们工作的情况

2023 年，本人定期参加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其他工作安排，亲临公司现场进行办公和考察，以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信息，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本人会通过现场、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联系，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和市场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管理层非常重视与本人的沟通，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定期向我们汇报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职创造了有利条件，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并且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

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在充分听取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等相关人员的意见后，基于独立判断，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经过审慎评估，本人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且定价公允，未发现有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对公司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违法违规情况。保证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对公司经营情况及时了解。

（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判断和审核。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以及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2023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六）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聘任流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本人认为公司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并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薪酬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了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经核查，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和股东回报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公司股东及承诺履行情况

经审查，公司及相关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关键业务流程及控制环节内控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提高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效率，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以上是本人在 2023 年度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勤勉尽职、认真审阅每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对公司财务报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项目进展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2024 年，本人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以诚信、勤勉、审慎、务实的态度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治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杨海涛

2024年5月16日